

循道衛理觀塘社會服務處 社會房屋共享計劃

附件 1

薪金自述證明書

我謹此聲明：

本人_____（香港身分證號碼：_____）現職為（行業 / 職業類別）_____，沒有固定僱主／受僱於_____公司（刪去不適用者）。

本人過去 6 個月的收入（註 1）為：

月份/年份	收入
/20	
/20	
/20	
/20	
/20	
/20	

(如非特別標明，所有金額均以港元計算)

註 1:收入是指扣除強積金供款後的淨收入，包括花紅/佣金、勤工獎、交通費/厭惡性工作/加班等各項津貼、勤工獎

本聲明書內所填報的事項，全部屬實，正確無訛。

簽名：_____

日期：_____